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非标审计报告专项说明的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审计机构出具的非标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说明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公司聘请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2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对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所做出的说明客观、真实，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董事会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所作的说明。监事会将持续关注董事会和管理层推进相关工作，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六日